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黃浩展

電話：(04)37061071

電子信箱：e-22c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719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A09030000E_1130071919_senddoc2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30071919_senddoc2_1_Attach2.jpg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故宮博物院「給寶藏獵人的成年禮—故宮北院X
臺灣股票博物館高中生探索之旅」活動訊息，歡迎貴校踴
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故宮博物院113年6月14日台博展字第1130007477
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增進學子文化近用權，鼓勵青少年積極參與藝文休閒活
動，國立故宮博物院特結合社會資源辦理旨揭活動，提供
臺灣北部地區高中職學校師生參訪該院北部院區及臺灣股
票博物館。本活動提供免費參訪及專人導覽服務、往返車
輛接駁、餐盒及保險等服務。

三、實施內容

(一)活動對象：臺灣北部地區（苗栗縣以北至宜蘭縣）涵蓋
之各縣市公立高中職學校。

(二)參訪場次：113年9月24日至12月4日，開館時間之每週二
及週三，每日辦理1場次，共計20場次，每校限申請1個

場次。

- (三)實施人數：每場次總人數（含學生及師長）最少10人以上，最多30人為上限，其中隨隊教師及家長人數，以總人數之1成（採四捨五入）為上限。

四、申請方式

(一)申請時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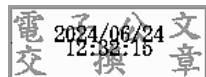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第1階段：新北市偏鄉（含教育部認定偏鄉、非山非市、原住民重點）、桃園市、新竹縣、苗栗縣、宜蘭縣、基隆市及新竹市之公立高中職學校，申請時間自113年7月1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7月8日（星期一）下午4時止。
- 2、第2階段：臺北市、新北市（一般）之公立高中職學校，申請時間自113年7月10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7月15日（星期一）下午4時止。如第1階段無剩餘名額，則不開放申請。

- (二)請符合資格且有意申請之學校，於前述申請時間內至線上報名系統（網址：<https://signup.npm.edu.tw>）提出申請。

五、檢附活動簡章及活動視覺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高級中等學校（苗栗縣以北至宜蘭縣）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